

约翰福音解经讲道

主耶稣在客西马尼园的被卖 约 18: 1-14 (二)

各位在耶稣基督里蒙我们父神所爱的弟兄姊妹们：我们今天继续来学习约 18: 1-14 这段经文，上个主日我们学习了 1-9 节，从中我们看到基督既知道自己的时候到了，就勇敢地面对捉拿祂的人，毫不畏惧；反而使用自己的荣耀和威严只说一句话就使仇敌都退后倒地。这表明祂的被捉拿并不是因为祂的软弱无能，也不是因为祂的疏忽大意，而是祂的心甘情愿！为什么？是因为祂对天父旨意的顺服和对我们（选民）的爱使祂这样甘愿为我们被抓和受死。就如使徒保罗说：“为义人死，是少有的；为仁人死，或者有敢作的；惟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罗 5: 7-8】而且我们还看见基督就是在面临被捉拿的时候还是顾念着祂的门徒们，请捉拿祂的人放门徒走，不将难担的担子给他们，可见基督是何等顾恤门徒（我们）的软弱！那接下来又发生什么事呢？我们一起来看经文：

10 西门彼得带着一把刀，就拔出来，将大祭司的仆人砍了一刀，削掉他的右耳，那仆人名叫马勒古。

1、好像西门彼得的刀法看起来还不错。但作者在此是描述了彼得愚蠢的热心，他试图以非法的方式保护他的老师。他的确很勇敢，为基督的缘故冒了很大的险；但由于他没有顾及基督的呼召是什么，也不顾及什么是神所允许的，所以他的行为非但不能得到称赞，反而遭到基督严厉的责备。

2、但我们也要知道，在彼得这件事情上，基督其实在责备人们所有狂妄的行为。这个训诲尤其值得我们注意，因为很多人都以热心为借口为自己所做的一切做辩护，根本不考虑我们自以为对的事是否是神所喜悦的；并且就算有很多人表现得很审慎也是空虚无用的，因为他们没有真信心和真知识。

3、也许我们觉得彼得的热心没有任何过错，但基督却不喜悦他如此行，这一点就足以说服我们。世人已经非常恨恶基督了，彼得这个行为使仇敌那些诽谤的话听起来似乎有些道理。另外，彼得不用自己的口、而企图用刀剑来见证自己的信仰，这实在是极其鲁莽。当他被迫承认信仰时，他否认了自己的主（在使女面前三次不认主）；而现在，他没有主的许可，就引起了一场骚乱。

4、我们既受了如此大的警戒，就要学会合宜地限制自己的热心。我们的肉体是放荡而无节制的，总想越过神的命令。所以我们要明白：每当我们胆敢行有悖于神话语的事情时，我们的热心总是成事不足、败事有余。有些事情在开始的时候让我们觉得它们会有很美好的前途，但最终我们要因着自己的鲁莽而遭受惩罚。

5、我们也知道，那些为基督做辩护的人有时并不是如此熟练，犯了很多错误。所以，我们应该越发恳切地求主在凡事上都以智慧的灵来引导我们。

11 耶稣就对彼得说：“收刀入鞘吧！我父所给我的那杯，我岂可不喝呢？”

1、基督如此吩咐，是在责备彼得。但我们要知道其中的缘由，即：一个个体不可以起来反抗那些被赋予公共权柄的人。这一点也可以从其余三卷福音书作者所说的话里面推断出来，其中一个讲述基督做了一个普遍性的宣告：凡动刀的必死在刀下【太 26: 52】；甚至当仇敌以不义待我们时，我们也要当心，不要以武力或暴力来抵抗他们，除非我们所行的是公共制度和法律所许可的。任何人若越过了所蒙的召，纵使他获得了全世界的喝彩，也绝不能得着神的称赞。

2、“我父所给我的那杯，我岂可不喝呢？”以赛亚先知预言说祂像羊羔被牵到宰杀之地【赛 53: 7】，这似乎专门是基督沉默不语的原因。然而这这也是一个榜样，因为神也吩咐我们要存同样忍耐的心。在圣经里面，苦难被喻为药的剂量；正如一个房屋的主人给他的孩子和仆人分发食物与饮料一样，神在我们身上也有这样的权柄，祂有权利按着自己所认为合宜的待每一个人。无论祂以富足叫我们欣喜，还是以困苦叫

我们谦卑，经上说祂是在分配甜的或苦的药剂。所分派给基督的剂量是叫祂忍受十字架上的死，为要叫世人与父和好。因此，基督说自己必须喝父所按量配给的杯。

3、同样，我们也要预备好以忍受十字架。然而我们不要听从那些极端份子的言论：他们叫我们在疾病或是在任何其它性质的危难中不要为自己寻求解救的办法，免得我们拒绝了天父所呈给我们的杯。

4、既然我们知道人人都有一死【来 9: 27】，就应该为死做好预备；然而我们并不知道死何时临到，主许可我们用祂所赐的那些帮助来保护自己的性命。我们应该耐心忍受疾病，无论它们是多么叫我们的肉体感到痛苦；尽管它们似乎不是致命的，我们也应该寻求医治。

5、唯一要紧的事就是：我们要当心，任何神所禁止的事，我们都不要去行。总之，愿主的旨意成就【徒 21: 14】，若这句话常常铭刻在我们心中，那么当我们在苦难中寻求解救的时候，就不是不喝主所给我们的杯。在此我要特别提醒大家关于器官捐赠的事情，我们要小心，像那种人还没有死就取器官的行为是杀人行为，这是神在诫命中所禁止的，我们要拒绝，哪怕我们因此而丧失了自己的性命。

12 那队兵和千夫长并犹太人的差役就拿住耶稣，把他捆绑了，

1、也许人们会感到奇怪：基督只用一句话就使那些兵丁倒在地上，现在祂又允许他们捉拿自己。若祂最终会向仇敌屈服，那么祂有必要行这么大的一个神迹吗？

2、然而神权能的彰显有两方面的益处：首先，这神迹叫我们知道基督屈服不是因为祂被自己的软弱所胜；其次，这表明基督的死完全是祂自愿的。所以，祂完全有必要向仇敌显明祂的权能；然而，当祂需要向父顺服的时候，祂就克制自己，献上自己作为祭物。但我们要谨记：神儿子的身体被捆绑，乃要叫我们的灵魂从罪和撒旦的捆绑中得以释放。

13-14 先带到亚那面前，因为亚那是本年作大祭司该亚法的岳父。这该亚法就是从前向犹太人发议论说“一个人替百姓死是有益的”那位。

1、各位，我们看看，这些仇敌们为了捆绑基督，他们动用了多少的人！一个兵团，公会的人，还特别提到千夫长，以及许多圣殿警卫。他们冲向祂，把祂捆绑。他们捆绑祂，他们以为自己把祂捆绑住了。他们真是这样吗？捆住基督的乃是祂对我们的爱！祂对你的爱！并不是那些蠢笨人的麻绳，而是神的慈绳爱索！

2、他们仍是把祂捆住，并把祂带到亚那面前。约翰只记载主耶稣在亚那面前受的审问，而这是最初步的审问。他在第 24 节告诉我们，亚那再次把祂捆绑，送到该亚法那里。约翰完全省略了基督在该亚法和公会前的受审，马太与马可却记载了这些事。第 28 节里有这样的话：“众人将耶稣从该亚法那里往衙门内解去，”因此约翰省略了主耶稣在该亚法和公会前出现的经过，只说到耶稣初次受审问的情形。其他的福音书作者都省略了这个细节，因为这对主旨影响不大，那里所发生的事情都不值得记录。也许那地方比较方便，所以他们将基督囚禁在亚那那里，直到大祭司召集会议。

3、“是本年作大祭司”这里作者不是说大祭司任期只有一年，很多人都是这么错误地认为；事实上作者约翰乃是说那时该亚法是大祭司，这我们从犹太的历史学家约瑟夫的著作里可以清楚看到。根据律法的吩咐，这个尊贵的职位是永久有效的，唯止于在职人去世之时。但罗马统治者因为个人的野心和内部的争斗，随心所欲地废黜原有的大祭司，另立新的。他们这么做或是为钱、或是为别的利益。

4、我们在此也看见神用一个邪恶奸诈的大祭司污秽的口发出了一个预言【约 11: 50】，正如祂操纵先知巴兰的口，使他违背自己所愿的，被迫祝福百姓——尽管他为了讨巴勒王的欢心要咒骂他们【民 23: 7-8】，这让我们明白神可以无罪地使用罪人以及罪人的罪行。

关于基督的死，我们曾经在约翰福音 10: 16-18 那里已经有过讲解，现在我们稍微再来回顾一下基督

之死的意义：

一、基督的舍命是天父令人敬畏的命令

各位，我们要注意，主耶稣的道成肉身并不是因为亚当、夏娃曾经呼求上帝来帮助他们，或者说来自世界上任何一个罪人的呼求，圣经宣告说：“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没有明白的，没有寻求神的；都是偏离正路，一同变为无用。没有行善的，连一个也没有！他们的喉咙是敞开的坟墓；他们用舌头弄诡诈，嘴唇里有虺蛇的毒气。满口是咒骂苦毒。杀人流血，他们的脚飞跑，所经过的路，便行残害暴虐的事；平安的路，他们未曾知道。他们眼中不怕神。”【罗 3：10-18】

问题：谁将基督钉在十字架上？彼拉多、兵丁、犹太、犹太人、我们的罪等等。这些答案好像都对，但是真正的答案是：基督被钉十字架是天父令人敬畏的命令。

1、这是上帝的旨意

加 1：4 “基督照我们父神的旨意，为我们的罪舍己，要救我们脱离这罪恶的世代。”

赛 53：6 “耶和華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他身上。” 10 “耶和華却定意（注：或作“喜悦”）将他压伤，使他受痛苦；耶和華以他为赎罪祭。”

诗 40：7-8 “那时我说：‘看哪，我来了！我的事在经卷上已经记载了。我的神啊，我乐意照你的旨意行；你的律法在我心里。’”

2、上帝的旨意是耶稣基督只一次献上祂的身体，祂的选民就得以成圣

来 10：7-10 “那时我说：‘神啊！我来了，为要照你的旨意行；我的事在经卷上已经记载了。’以上说：‘祭物和礼物，燔祭和赎罪祭，是你不愿意的，也是你不喜欢的’（这都是按着律法献的）。后又说：‘我来了为要照你的旨意行。’可见他是除去在先的，为要立定在后的。我们凭这旨意，靠耶稣基督只一次献上祂的身体，就得以成圣。”

3、上帝是在万世以前，预定基督的受死，使祂的选民从败坏中成为荣耀的

弗 1：4-7 “就如神从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使我们在他面前成为圣洁，无有瑕疵；又因爱我们，就按着自己旨意所喜悦的，预定我们藉着耶稣基督得儿子的名分，使他荣耀的恩典得着称赞。这恩典是他在爱子里所赐给我们的。我们藉这爱子的血得蒙救赎，过犯得以赦免，乃是照他丰富的恩典。”

林前 2：7 “我们讲的，乃是从前所隐藏、神奥秘的智慧，就是神在万世以前预定使我们得荣耀的。”

二、基督的舍命是基督对天父旨意的顺服

1、我们看见了天父与圣子基督之间密切的爱

约 10：15 “正如父认识我，我也认识父一样，” 17 “我父爱我，因我将命舍去，好再取回来。” “认识”的原文中具有“爱”的意思。“我父爱我”父爱子另有更高的原因，因为从天上来的声音并不是徒然的“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太 3：17；17：5】。由于基督为我们的缘故成了人的样式，父也喜悦祂，祂使我们与父和好，所以我们不必怀疑父爱子，就是因为基督视我们的得救比祂自己的生命更重要。这奇异地显明了神对我们的仁慈，也应该使我们的整个灵魂都极度欢喜地崇敬祂！

2、基督的舍命是心甘情愿的，若没有基督自己的允许，没有任何势力能夺祂的命

“没有人夺我的命去，是我自己舍的，我有权柄舍了，也有权柄取回来；这是我从我父所受的命令”【约 10：18】

所以我们在今天的经文里看见：“耶稣知道将要临到自己的一切事，就出来对他们说：‘你们找谁？’他们回答说：‘找拿撒勒人耶稣。’耶稣说：‘我就是！’卖他的犹太也同他们站在那里。耶稣一说‘我就是’，他们就退后倒在地上。”【约 18：4-6】

3 基督的死是世界历史上最奇妙的事件：

（1）这在神的眼里是如此：“我父爱我，因我将命舍去。”【约 10：17】

(2) 在被赎者的眼中也是如此。所有被赎者都爱基督，因为基督为他们舍命【启 5: 6-9】。他们“大声说：**‘曾被杀的羔羊是配得权柄、丰富、智慧、能力、尊贵、荣耀、颂赞的！’**”【启 5: 12】是基督的死带来了新耶路撒冷的喜乐。

(3) 基督的死对撒旦是个惊奇。撒旦对一件事不知其意，那就是基督的死。当撒旦让犹大背叛基督的时候，牠以为自己已经胜券在握；结果牠发现，基督在十字架上已奏起战胜牠的凯歌。

4、基督对天父旨意的顺服，也为了应验圣经上的预言

(1) 基督死了，好让祂的遗嘱和约借着祂的血生效，路 24: 46 “又对他们说，照圣经上所写的，**基督必须受害。**”借着祂的死，使得祂的遗嘱生效了：“**凡有遗命，必须等到留遗命的人死了（“遗命”原文与“约”字同）；因为人死了，遗命才有效力**”【来 9: 16-17】。

(2) 好让祂的选民与上帝和好，基督说：“**我为羊舍命**”【约 10: 15】，基督的血不仅仅是平息了神忿怒的一种献祭，也是挽回祭。这一切都是为了祂选民的缘故【赛 53: 6 “**我们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華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他身上。**”】。

结论：

1、死亡的事实提醒罪人：他将会死。但是大部分的人活得就好像他们永远不会死。他们忙着生意、娱乐、政治或科学，就好像地球是他们永远的家乡一样。他们为未来的计划、图谋，就像圣经中主耶稣所说的那愚昧的财主，好像以为他们有永久的租约，而不是房东可能随时收回他们的房子。一个严重的疾病时常大大地澄清这些幻想。这病痛使得他们从白日梦中醒悟过来，也提醒他们死亡与生命是一样确实的事。

2、死亡的事实也帮助人很认真地想到神、想到自己的灵魂以及来世。大多数人身体健康时来不及想到这些事情。他们不喜欢这样的思想也不想理会。他们认为这些思想令人厌烦。连那些异教徒的水手，当他们面对死亡时，也“**便惧怕，各人哀求自己的神**”【拿 1: 5】。任何能帮助人好好思想属神的事物的都是美好的。

3、好牧人基督的舍命是无限奇妙的事，是令人惊异的爱！一种过于人所能测度的爱！无人或天使能与其相比拟的。“**并知道这爱是过于人所能测度的，便叫神一切所充满的，充满了你们。**”【弗 3: 19】这爱该极其地激励着我们！当基督受苦而死的时候，磐石都崩裂【太 27: 51】；所以一个人若不被基督受死的爱而感动的话，那么他的心就比石头还要坚硬。

各位弟兄姊妹，你今天是怎么来对待基督的死的呢？是无动于衷还是深受感动？你是刚硬的石头心还是柔软的肉心？惟愿我们都能顺服使徒保罗的劝勉：“**不再为自己活，乃为替他们（我们）死而复活的主活。**”【林后 5: 15】同时也让我们记得经上的警戒：“**若有人不爱主，这人可诅可咒。主必要来！**”【林前 16: 22】阿们！

思考问题：

- 1、彼得好心保护基督，为什么还受到基督的责备？
- 2、基督所说“**我父所给我的那杯，我岂可不喝呢？**”给你怎样的教导？
- 3、既然基督后来让仇敌捆绑，为什么开始的时候要显出自己的权能使他们倒在地上呢？
- 4、你怎样理解神用一个邪恶奸诈的大祭司污秽的口发出基督受难的预言？
- 5、关于基督的受死，你有哪些认识？

基督教改革宗合肥惟恩教会

吴卫真弟兄

2012年4月15日